**附件8**

**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第十六届体育运动会**

**精神文明奖评选办法**

1. **奖项名额**

 奖励总分前六名。

**二、 评选细则**

 **1、入场式** （共35分）

 （1)方队入场步伐整齐、精神饱满、效果良好。（由一名同学举本班引导牌作为领队，队列行进由各班于运动会前自行排练）(10分)

 （2) 方队人数（14级和硕士博士队除外）为本班人数1/2到2/3（5×5或6×6方阵）。（10分）

 （3) 服装整齐统一。（5分）

 （4)整体效果突出、有创意。（10分）

 **2、大会纪律** （共25分）

 （1)没有违反纪律现象，不陪跑，不随便穿越跑道，不做有危险性的动作。（10分）

 （2)具有良好的体育道德、无人冒名顶替、无人故意犯规。（10分）

 （3) 保持本班所在位置干净整洁。（5分）

 **3、宣传报道** （共20分）

 由所提供大会广播稿件质量(70%)、数量(30%)决定（排名定分由广播组负责统计）。（20分）

 **4、班级展示** （共20分）

（1) 突出班级特色，展示班级成果。（10分）

 （2) 营造温馨和谐的休息空间（排名定分由筹委会统计）。（10分）

**三、评比办法**

 1、入场式由领导评选打分。

 2、大会纪律和班级展示由筹委会及志愿者代表统一评选打分,分上、下午两阶段进行 (为保证其公平性，评分代表将从各个年级挑选) 。

 3、宣传报道由广播员负责评选打分。

**四、本办法解释权属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第十六届运动会筹备委员会。**